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10 月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021 年 10 月 19 日）

一、会议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二、会议地点：太原市长风街 115 号世纪广场 B 座 4 层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为民先生

五、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出席人：

1. 截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本次会议工作人员。

七、会议内容：

（一）宣布会议出席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以及参会来宾名单，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二）宣读议案，股东讨论

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增补翟茂林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增补王慧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审议议案及投票表决

（四）宣布表决结果

（五）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六）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七）参会人员签字

（八）宣布会议结束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累积投票规则说明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对议题一：《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进行表决。现将累积投票规则说明如下：

一、本次会议增补董事进行表决时采取累积投票制度。

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投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出席会议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投票权分散或平均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

二、采用累积投票制时，公司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

选举董事时，每位股东拥有的表决权总数为其所持有或代表股数两倍；股东可将表决票集中投向一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或平均投给多位董事候选人。且这部分投票表决权数只能投向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候选人。

三、投票规则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填写表决票时，可在表决意见栏填写相应股数，总股数多出或不填写视为弃权。未投票的表决票，视为自动放弃表决权，其所持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中作弃权处理。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题

- 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增补翟茂林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增补王慧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题一：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原董事梁建光先生、王彦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拟增补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两名。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翟茂林先生、王慧玲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翟茂林先生、王慧玲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次增补董事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9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增补（聘任）的公告》（临 2021-047 号）。

该议案已经 2021 年 9 月 2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具体按《公司章程》及本次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翟茂林，男，汉族，1978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

王慧玲，男，汉族，1975 年 8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才办副主任。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人事部副部长，人力资源中心主任。